

# 广西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 领导小组文件

桂处非发〔2020〕2号

## 广西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开展 2020 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 活动的通知

各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坚决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进一步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切实提升人民群众风险防范意识，推动非法集资源头治理，根据处置非法集资部际联席会议有关工作部署，定于2020年6月开展以“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部署

今年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

之年，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历来高度重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作为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的重要内容之一；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推进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各市各成员单位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上来，提高政治站位，从全局出发，充分认识宣传教育在非法集资全链条治理体系中的重要作用，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统筹谋划布局，精心组织实施，进一步加大宣传工作力度，扩大覆盖面，增强渗透力，提高接受度。

## 二、紧扣主题，提升宣传效果

各市各成员单位要紧紧围绕“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主题，结合防疫抗疫、复工复产等形势特点，积极开展针对性宣传。

（一）突出宣传重点。要突出重点领域，聚焦网络借贷、民间投融资类中介机构、融资租赁业等金融业或类金融业行业领域，以及私募基金、养老服务、虚拟货币、区块链、电子商务等行业领域，注重防范利用疫情、复工复产等噱头开展非法集资风险。要针对重点人群，着力加大老年人、青年学生等群体的宣传力度，根据不同受众的认知特点和接受习惯，差异化开展宣传。要着眼重点区域，对非法集资易发地区、农村地区，车站广场、市场商区、电梯间等人流量较大地区，加大宣传力度，不留宣传死角。

(二) 拓宽宣传渠道。要巩固广播电视台、报刊杂志、公交地铁移动媒体等宣传阵地，全年开展常态化宣传（全年电视宣传时间不少于6个月）。要积极拓展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自媒体渠道，扩大宣传触及面，加强精准推送宣传。要充分发动基层力量，发挥电子显示屏、户外广告牌、宣传栏、村镇大喇叭、学校课堂等宣传媒介功能，增强宣传渗透力。各地应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鼓励开展灵活多样的“非接触”宣传，减少人员聚集。

(三) 丰富宣传形式。要将专业知识转化为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和形式，提升宣传效果。可通过短视频、微动漫、公益广告、主题海报、“蹭热点”文案等形式，推出更多接地气的宣传作品。探索开展知识问答、任务挑战、作品评选等趣味活动，拉近宣传距离、搞活宣传形式，提升互动性和群众参与感。要及时开展风险提示，针对苗头性风险，解读有关法规政策，专题发声、警示风险。要加强非法集资举报奖励政策和方式的宣传，鼓励公众积极举报非法集资。将宣传月活动与抗击疫情有机结合，积极整合资源，教育群众在防疫抗疫同时守护财产安全，引导全社会形成“自觉远离非法集资、参与非法集资风险自担”的心理预期。

### 三、明确责任，形成工作合力

各地处非工作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处非工作机制作用，加强组织部署，及时制定本辖区宣传活动方案，统筹协调本辖区处非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级政府、各相关职能部门、各行业协会、

各金融机构等，整合资源，明确职责任务，各司其职，高效协作。各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参与，发挥部门和行业优势，在本部门、本行业领域开展富有特色的宣传活动。各地各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沟通联系、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使全区宣传活动形成条块结合、覆盖全面的宣传网络格局，扩大宣传活动的广度和深度。

#### **四、常抓不懈，落实长效机制**

根据全国统一部署安排，确定6月15日为集中宣传日，各市各成员单位要积极响应，全面行动，采取多种宣传形式，集中发声，扩大声势，掀起宣传高潮。各市要以宣传月为契机，强化日常宣传，推动全年宣传工作持续开展，真正构筑起多层次宣传阵地。要加强与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有关普法宣传、金融监管部门消费者保护教育宣传等的协同配合，推动宣传覆盖面不断扩大。要推动防非宣传纳入本地区宣传工作重点，不断提升宣传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水平。

#### **五、做好总结，及时报送材料**

各市各成员单位在宣传月活动中，要加强总结，查找问题，研究对策，积累经验。请各市各成员单位于7月15日前将宣传月活动开展情况、好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措施建议等报送自治区处非办（设在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宣传月活动中总结发现的相关工作经验做法及工作意见建议可随时报送

上报，自治区处非办将择优编发，并上报国家处非联办，积极推广。

联系人：陈海古，联系电话：0771-2805091，18978920256，  
邮箱 [gxjrbdfb@163.com](mailto:gxjrbdfb@163.com)。

附件：2020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附件

2020 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七进”等宣传活动		报刊杂志、广播电视等		网络宣传（网站、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短信等）		户外广告、宣传品		其他	
活动场次 (次)	参与群众人数 (人次)	刊印份数、 播放次数	发布原创 作品数 (篇)	点击量、阅读 量、曝光量、转 发量(次)	互动宣传覆盖 人数(人次)	发送短信 (条)	海报、展板(份)；电子显 示屏、公共交通广告、楼宇 电梯广告等(次)；传单、 手册、赠品等(份)	被新闻媒 体报道 (次)	

填表说明： 1. “七进”宣传活动是指通过线上线下方式深入机关、工厂、学校、家庭、社区、村屯、网点等开展的讲座、宣讲活动等。

2.表中项目未开展的填写“0”，表中未列举的创新宣传方式可在总结报告中列举。



---

广西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27 日印发